

本會謝理事長帶領 — 電信基礎設施委員會、教育委員會 及電信審驗中心：菊島行

電信基礎設施委員會 主任委員 陳信琪

會中，公會審驗處范執行長對張總經理及營運處幹部提出：國家傳播委員會召開114年第一季建築物電信設備審查及審驗一致性會議中，主席有詢問之前偏遠縣市電信業者未落實（電信管理法第49條第8項）：建築物電信設備及相關建置空間，其設計圖說於申請開工前，應先經主管機關審查，並於完工後報主管機關審驗。經審驗合格，電信事業始得使用。現在各縣市電信審驗業務執行情形如何？與會人員回報連江縣／台東縣／屏東縣的中華電信及有線電視業者均有開始依照NCC之要求辦理，澎湖縣的案件數執行率不高，主席希望對澎湖縣需要多加宣導及溝通。

NCC希望新建築物經過初期設計銜接洽辦，NCC的審驗機構開工審查／完工審驗，可以針對電信引進設施、電信室及接地做要求，自備纜線端子版，終端設施才會有



澎湖遠嗎？不遠！因為那裏有公會的會員需要我們服務！

6月17日本會大家長 謝理事長 帶領電信審驗中心 范執行長、教育委員會主委 黃益順、電信基礎設施委員會主委 陳信琪及澎湖當地會員 陳明貴，還有基礎設施顧問 劉正中，一同禮貌性拜會-中華電信澎湖分公司 總經理 張榮吉。



施做，日後固網業者提供電信服務才會方便。國家傳播委員會希望我們電信審驗機構，先行與各營運處溝通了解貴單位無法配合執行上有何困難。會中雙方都提出相關意見以及執行上的問題點，將由執行長統一彙整，以利回報。



中華電信拜訪後，理事長接下來帶領幹部前往拜訪澎湖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。就主管機關關心的問題一一跟第四台業者表述，他們了解，也了解它們執行上的問題點。

